

警政統計通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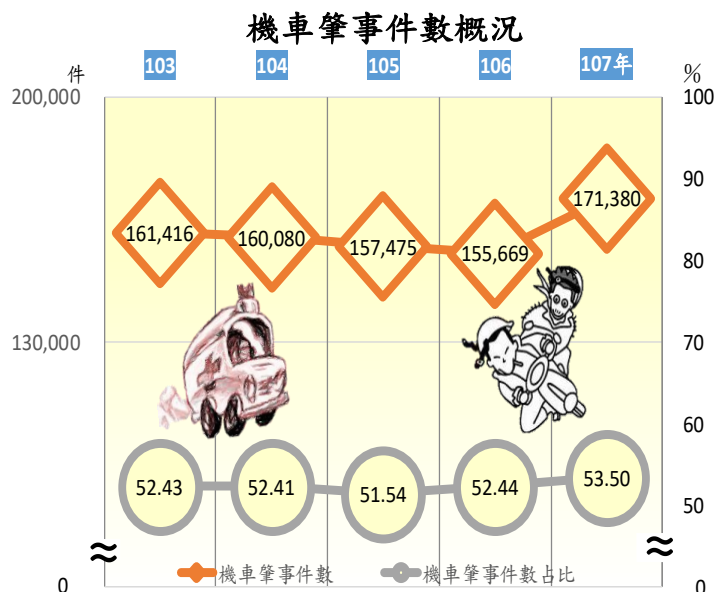
(108 年第 25 週)

警政署統計室
108 年 6 月 19 日

107 年機車道路交通事故概況

(機車肇事件數占比 53.50% 為歷年最高)

- ◎ 近 5 年機車肇事件數逐年下降，至 106 年最低。107 年機車肇事件數 17 萬 1,380 件，較 106 年增加 10.09%。
- ◎ 機車肇事件數占比呈上升趨勢，近 5 年均逾 5 成，107 年 53.50% 為歷年最高。
- ◎ 107 年機車肇事原因，主要為「未依規定讓車」占 17.13%、「轉彎(向)不當」占 10.17%、「未保持安全距離、間隔」占 8.89%。



由於機車具有騎乘方便、經濟且機動性高等優點，已成為民眾重要的代步工具，而機車車體脆弱度高，騎乘機車者除戴安全帽外無任何保護的裝備，一旦發生交通事故，易導致較嚴重傷亡，因此如何加強機車使用者之道路交通安全是值得大家重視的。茲就機車道路交通事故概況簡析如次：

一、機車肇事¹概況 (第一當事者為機車)

(一)機車肇事件數

截至 107 年底，全國機動車輛數達 2,187 萬輛，其中機車總數為 1,384 萬輛，約占 6 成 3。近 5 年機車肇事件數占交通事故總件數均超過 5 成 (107 年為 53.50%)，顯示機車行車安全實為不可被忽視的重要交通課題。

自 103 年起機車肇事件數逐年下降，至 106 年肇事件數 15 萬 5,669 件，為近 5 年新低。107 年肇事件數 17 萬 1,380 件，與 106 年比較，件數增加 5 萬 5,669 件 (+10.09%)；其中 A1 類 (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內死亡) 事故 653 件、A2 類 (造成人員受傷或超過 24 小時死亡) 事故 17 萬 727 件，分別較 106 年加 15 件 (+2.35%) 與 1 萬 5,696 件 (+10.12%)。

(二)機車肇事件數主要原因

107 年 A1 及 A2 類機車肇事件數前 7 項肇事原因，依序為「未依規定

¹ 機車肇事係指發生事故時，第一當事者 (初步分析研判肇事責任較大之一方) 為機車所發生之道路交通事故。

讓車」**2萬9,356件**(占**17.13%**)、「轉彎(向)不當」**1萬7,421件**(占**10.17%**)、「未保持安全距離、間隔」**1萬5,236件**(占**8.89%**)、「違反號誌、標誌管制」**1萬4,725件**(占**8.59%**)、「起步時未注意其他車(人)安全」**4,721件**(占**2.75%**)、「未依規定減速、超速失控」**3,218件**(占**1.88%**)及「酒後駕車」**3,015件**(占**1.76%**)，合計占5成1。

就上述肇事原因與106年比較，以「未依規定讓車」增加**3,038件**(+11.54%)最多、「轉彎(向)不當」增加**2,028件**(+13.17%)次之；而以「酒後駕車」減少**224件**(-6.92%)最多。

二、騎乘機車死亡者特性(含第一當事者與非第一當事者)

騎乘機車死亡者，係指道路交通事故中交通工具為機車之死亡人數(包含駕駛人與被載人)。107年A1類騎乘機車死亡者**881人**，較106年增加**17人**(+1.97%)，占總死亡人數1,493人之**59.01%**。

(一)年齡別：

1.年齡別占比：以「70歲以上」**171人**(占**19.41%**)最多，「20~未滿30歲」**170人**(占**19.30%**)次之，「60~未滿70歲」為**134人**(占**15.21%**)居第3。與106年比較，以「20~未滿30歲」增加**22人**(+14.86%)最多，「60~未滿70歲」增加**15人**(+12.61%)次之，而「40~未滿50歲」、「未滿18歲」及「50~未滿60歲」年齡層則減少。

2.占總死亡人數比重：18歲以上各年齡別騎乘機車死亡者占道路交通事故總死亡人數比重以「**18~未滿20歲**」占**87.14%**最高，「20~未滿30歲」占**73.28%**次之，「70歲以上」占**45.36%**最低。

3.死亡率：107年A1類騎乘機車死亡率每10萬人口**3.74人**，以「18~未滿20歲」死亡**10.73人**最多，「70歲以上」**8.20人**居次，「20~未滿30歲」**5.33人**及「60~未滿70歲」**4.68人**分居第三及第四，顯示高齡者及年輕族群死亡率較高，宜多加強交通安全宣導及鼓勵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減少騎乘機車風險。

(二)性別：107年騎乘機車死亡者人數，男性以「20~未滿30歲」**142人**(占**21.65%**)最多，其次為「70歲以上」**116人**(占**17.68%**)；女性多集中於50歲以上年齡層，計**135人**(占**60.00%**)。

配合交通部105至107年「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將「機車安全」列為重點防制目標之一，從學生族群開始扎根，由學校教育中強化交通安全及推動公車進校園計畫；另考量年長者身體機能改變，影響安全駕駛能力，持續加強宣導道安意識，實施高齡駕駛人駕駛執照管理制度，並鼓勵學生

及高齡者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在交通執法方面，亦加強取締機車重大違規事項，將酒後駕車、超速、未配戴安全帽、闖紅燈及違反路權規定(如未兩段式左轉、逆向行駛)等列為取締重點項目，降低違規情形，提升交通行車安全，減少機車事故之發生。

圖 1、近 5 年機車肇事事件數及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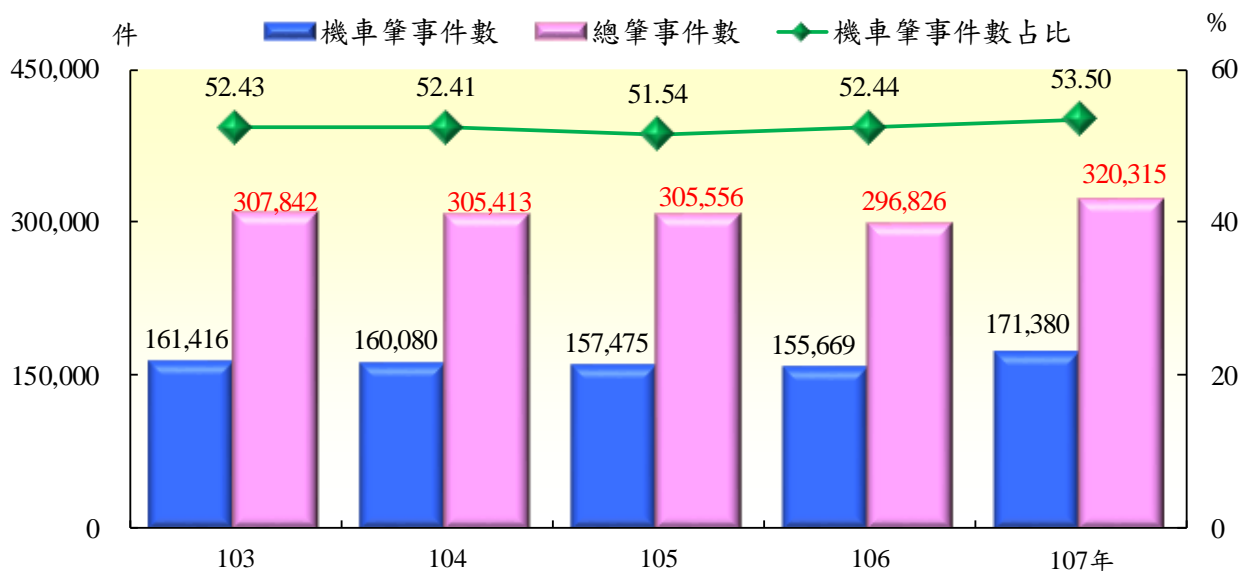


表 1、近 5 年機車肇事事件數—按事故類型分

交通事故類型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7年與106年比較	
						增減數	增減率(%)
總計	161,416	160,080	157,475	155,669	171,380	15,711	10.09
A1類	781	694	679	638	653	15	2.35
A2類	160,635	159,386	156,796	155,031	170,727	15,696	10.12

說明：1.A1類事故：造成人員當場或24小時內死亡；A2類事故：造成人員受傷或超過24小時死亡。
2.總計件數係指A1及A2類事故件數。

表 2、107 年機車肇事事件數—按主要肇事原因分

主要肇事原因	107年A1及A2類件數		107年與106年比較	
	(件)	結構比(%)	增減數(件)	增減率(%)
機車肇事總件數	171,380	100.00	15,711	10.09
前7項肇事原因合計	87,692	51.17	7,482	9.33
未依規定讓車	29,356	17.13	3,038	11.54
轉彎(向)不當	17,421	10.17	2,028	13.17
未保持安全距離、間隔	15,236	8.89	1,031	7.26
違反號誌、標誌管制	14,725	8.59	961	6.98
起步時未注意其他車(人)安全	4,721	2.75	739	18.56
未依規定減速、超速失控	3,218	1.88	-91	-2.75
酒後駕車	3,015	1.76	-224	-6.92

表 3、騎乘機車死亡者人數—按年齡別分

年齡別	106年		107年		107年與106年比較		107年 A1類事故總死亡人數		107年騎乘 機車死亡率 (人/10萬人口)
	(人)	結構比 (%)	(人)	結構比 (%)	增減數 (人)	增減率 (%)	(人)	騎乘機車死亡者 人數占比 (%)	
總計	864	100.00	881	100.00	17	1.97	1,493	59.01	3.74
未滿18歲	41	4.75	35	3.97	-6	-14.63	60	58.33	0.91
18~未滿20歲	61	7.06	61	6.92	-	-	70	87.14	10.73
20~未滿30歲	148	17.13	170	19.30	22	14.86	232	73.28	5.33
30~未滿40歲	109	12.62	110	12.49	1	0.92	177	62.15	2.97
40~未滿50歲	103	11.92	82	9.31	-21	-20.39	152	53.95	2.22
50~未滿60歲	119	13.77	118	13.39	-1	-0.84	194	60.82	3.24
60~未滿70歲	119	13.77	134	15.21	15	12.61	231	58.01	4.68
70歲以上	164	18.98	171	19.41	7	4.27	377	45.36	8.20

說明：騎乘機車死亡率(含第一當事者與非第一當事者)為道路交通事故中騎乘機車死亡人數/年中人口數 × 100,000。

圖 2、騎乘機車死亡者人數—按性別年齡分

